**学生就诊须知**

一、学生就诊须出示本人“校园一卡通”挂号后依次就诊，急诊优先照顾。如遇特殊情况未带“校园一卡通”及学生证者，可照顾就诊。

二、**保健站门诊时间为上午8:00——15:50，上课时间除急诊外。**

三、学生门诊病假规定：本校医师应根据病员疾病性质、机体素质及具体情况，合理安排患病学生休息（全休、半休、免上体育课等），依据病情出具病假证明。因病在外院就诊者开具的病假，两天之内（含两天）者，由班主任或辅导员核实认可后生效；三天以上（含三天）者，须凭就诊医院的病历卡、病假证明、挂号费收据、相关检查治疗单据、收费凭证等，经本校医师审核转假后，方可生效。对伪造病情及强行讨取病假者，按情节轻重报学生管理部门处理。因病在家不就诊而导致缺课者，不予以补开病假证明。

四、学生因病休学或病休后复学，均须经校保健站审核同意。

五、体育免修：学生因病不能正常完成体育课程者，须持二级以上医院的原始病历、病情证明单及相应的辅助检查报告单，由医院提出建议，本人向校保健站提出申请，经校保健站审核，提出建议，教务处批准后，体育教研室可给予相应科目的免修，并安排体育保健课。

六、除急诊外，学生到外院就诊需经校保健站转诊，经校保健站同意到外院就诊可给予半天就诊假。

附：急诊范围

1、急性发热疾病，体温一般在38.5℃ （口腔）以上者，但有的病人全身症状明显，有一定痛苦，虽体温达不到38.5℃也应予以处理。

2、严重喘息，呼吸困难者。

3、各种急性出血。

4、各种急性炎症造成痛苦者。

5、昏迷。

6、严重高血压或血压波动剧烈者和高血压脑病，脑血管意外者。

7、急性泌尿道疾患、尿闭、血尿、急性肾功能衰竭。

8、急腹症。

9、休克。

10、癫痫。

11、急性外伤、烧伤、烫伤。

12、急性中毒、意外事故。

 校 保 健 站